

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

本公司於 106 年 03 月 20 日第十屆董事會第 20 次會議通過訂定「公司治理守則」，在第三章「強化董事會職能」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。依據規定訂有「董事選舉辦法」。

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：

- 一、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。
- 二、專業知識與技能：專業背景（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）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。

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、技能及素養。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，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：

- 一、營運判斷能力。
- 二、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。
- 三、經營管理能力。
- 四、危機處理能力。
- 五、產業知識。
- 六、國際市場觀。
- 七、領導能力。
- 八、決策能力。

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、監督管理階層，對公司及股東負責，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，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、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。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

具體管理目標如下：

1. 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，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。
2. 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、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，應有 2/3 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。



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

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成員名單，成員包括一名女性成員，而各董事具備能力如下：

- 長於「產業知識」為蔡鎮隆、李晉誠及張誌仁
- 長於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」為莊偉民、陳怡萍、張誌仁及鍾鼎君
- 長於「營運判斷能力」、「經營管理能力」、「危機處理能力」、「國際市場觀」、「領導能力」、「決策能力」為蔡鎮隆、張誌仁、李晉誠、莊偉民、陳怡萍及林俊儀、鍾鼎君。

職稱	董事姓名	國籍	性別	年齡	產業經驗/專業能力							
					營運判斷能力	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	經營管理能力	危機處理能力	產業知識	國際市場觀	領導能力	決策能力
法人董事-董事長	蔡鎮隆	台灣	男	51-60 歲	v		v	v	v	v	v	v
法人董事	張誌仁	台灣	男	41-50 歲	v	v	v	v	v	v	v	v
法人董事	李晉誠	台灣	男	41-50 歲	v		v	v	v	v	v	v
獨立董事	莊偉民	台灣	男	51-60 歲	v	v	v	v		v	v	v
獨立董事	陳怡萍	台灣	女	51-60 歲	v	v	v	v		v	v	v
獨立董事	林俊儀	台灣	男	41-50 歲	v		v	v		v	v	v
獨立董事	鍾鼎君	台灣	男	51-60 歲	v	v	v	v		v	v	v